

山东省装备制造业协会

关于征集 2024 年度科技成果评价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根据山东省《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字〔2022〕99号）精神，依照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科技成果分类评价工作指引（试行）》和《装备制造业科技成果评价通则》有关要求，发挥协会专家和平台优势，推动行业科技成果产业化和市场化转化，山东省装备制造业协会 2024 年度科技成果评价项目征集工作已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由成果完成单位或个人完成的立足装备制造业行业的科学技术项目，具有一定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具备科学性、创造性、先进性等属性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

二、申报流程

1. 由成果完成单位或个人提出评价申请；
2. 接受委托，与委托方签订评价合同；
3. 成果完成单位编辑好成果评价所需材料；

4. 召开评价会议，形成并出具评价报告。

三、申报程序

1. 项目来源证明。省、市计划立项文件或企业立项文件；

2. 研制工作报告。主要包括前期调研工作、项目简单介绍、项目研发过程、解决的技术难点、参与人员明细、经费支出情况、研制出的成果等内容；

3. 研制技术报告。主要包括项目开发的意义与必要性、主要原理、技术关键点和主要的创新点、总体的性能指标、国内外先进技术的比较、项目成熟程度和推广应用情况；

4. 具有科技查新资格的科技信息机构出具的科技查新报告；

5.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分析报告及主要实验、测试记录报告；

6. 知识产权情况(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7. 社会经济效益分析报告；

8. 标准化审查报告和质量分析报告；

9. 相关标准；

10. 用户应用证明；

11. 产品图样。

三、申报时间：

申报单位可不定期申报，随时申报、随时受理、动态管理。四、

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俊豪 0531-88543389 15806635781

丁致宇 15806637581

邮 箱：sdszbzz@163.com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济南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中关村领创空间 2007-2010 室

山东省装备制造业协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

